

河山|《中国著作权板本权之探源》

河山：《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立法工作者 中国法学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学研究会会长、全国人大机关副研究员。

【论文摘要】

中共中央政治局 2022 年 5 月 27 日就深化中华文明探源工程进行集体学习，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中华文明源远流长、博大精深。”“在五千多年漫长文明发展史中，中国人民创造了璀璨夺目的中华文明，为人类文明进步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我们走社会主义道路，就要坚持中华文化自信。本文响应党中央号召，探索中国著作权和板本权的源头。

著作权、板本权的发生，须有两个必备条件。一是印刷业的兴起，二是法律的赋予。印刷业是著作权、板本权产生的经济基础，皮之不存毛将焉附。权利是法律赋予的，著作、板本经法律授权方为著作权、板本权。没有法律的赋予，著作权、板本权也就无从谈起。

纵览中华文化史，时空追溯到五代王朝。造纸、印刷术是中国古代享誉世界的伟大发明，五代后唐刻板印《九经》勅本，惊天动地，创雕板印刷盛世，积莫起著作权、板本权发生的经济基础。司马光《资治通鉴》载：“初唐明宗之世宰相冯道李慧请令判国子监田敏校正九经刻板印卖朝廷从之丁巳板成献之由是虽乱世九经传布甚广”。后唐明宗令国子监田敏校正九经，刻板印卖，九经传布甚广。国子监具有教育管理和国学教育双重职能，集行政与民事于一身，编辑、雕板、售卖经书，是国子监实施民事行为的重要工作。时势造法律，后唐为了维护封建王朝的文化统治和保障国子监“校正九经刻板印卖”的经济利益，朝廷则颁发了保护“校正九经刻板印卖”的法律：“广颁天下如诸色人要写经书并须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杂本交错”，中国的著作权、板本权油然而生。

为掘出中国著作权和板本权之源，作者查阅《旧五代史》、《五代史补》、《资治通鉴》、《五代会要》、《宋史》、《爱日斋丛抄》、《直斋书录解題》、《挥麈录》、《识遗》、《方輿勝覽》、《四六宝苑》、《事文类聚》、《梦溪笔谈》、《书林清话》古籍，努力挖掘盛世板印九经的法律保障。终从浩瀚古籍中挖掘出五代后唐“广颁天下如诸色人要写经书并须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杂本交错”、宋代“犹禁擅鐫必须申请国子监”、“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许人告赏钱二百千”、《两浙转运司 录白》、《行在国子监 录白》、《福建转运使司》、“浙东提举司给榜禁戢翻刊”七部法令，并详加注释。本文论证七部法令泉涌中国著作权、板本权之源，折射知识产权璀璨光芒，谓之国宝。七部法令证明中国是著作权发祥地，是板本权创始地，著作权、板本权之源头在中国，中国是著作权、板本权的发端国家，我们豪迈地坚定中华文化自信。

本文的新点是“五代说”，挖掘出五代后唐“广颁天下如诸色人要写经书并须依

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这一国家级法令。此令载于宋代王溥撰的《五代會要》。《五代會要》三十卷，是历代王朝公认的信史。后唐朝廷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五代说”把中国著作权、板本权追溯到五代，这是前所未有的。今论证中国著作权、板本权的最初源头在五代后唐，如此定格，若得认可，则将版权界通说中国著作权保护始于宋的论点提前一个朝代，则公认中国五代时期就燃起著作权、板本权的星星之火。

就著作权而言，五代“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的法令，呈现保护九经作者的署名权、《九经》勅本注释者的著作权、九经作品的完整性权。在一千年的五代，能有这样的著作权法令，不能不说它是后唐朝廷一项了不起的创举。

就板本权而言，五代的板本权更为首创。“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赋予国子监对其雕板印刷的《九经》勅本享有板本权，保障国子监校正、板印、售卖《九经》勅本。国子监的板本权具有专属性，“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諸色人抄录板印經書，在内容和板式上，並須依国子监所印的勅本。

历史翻过一页，到了宋代，中国的著作权更上一层楼，重在反盗版，保护作者和雕板印刷者的经济利益。《福建轉運使司》载：“本宅先隱士私編《事文類聚》、《方輿勝覽》、《四六妙語》”，“書乃是一生燈窗勤辛所就，非其它剽竊編類者比，當來累經兩浙轉運使司、浙東提舉司給榜禁戢翻刊。”对剽竊編類者，“追人毀板，斷治施行，庶杜翻刊之患。”特别一提的是宋代“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法令，对盗版者上了刑，用刑法保护作者的著作权、雕板印刷者的板本权。

本文论证宋代“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法令，完整展示《行在国子监 錄白》，这在著作权、板本权史上或许也是首次披露。

西方学者普遍说《安娜法令》是版权保护之始，不否认《安娜法令》是世界上第一部版权法，具有伟大意义。将中国五代、宋的七部著作权法令打包，乃勾勒著作权所含的人身权、财产权的基本要义，如此，它要比《安娜法令》早几百年。就雕板印刷者的板本权来说，五代后唐“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比《安娜法令》早 700 多年，也比十五世纪后期，英王赐给图书出版商人的印刷特权早 500 多年。中国五代、宋的七部著作权、板本权法令束起，不难看出，它已构出著作权、板本权法律的基础框架，这不愧是世界上最早的著作权、板本权。

【关键词】著作权、板本权、五代说、探源。

中国著作权板本权之探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立法工作者 河山

本文探中国著作权和板本权之源。

著者参加著作权法的制定，著《著作权法概要》，1990年由人民出版社出版。书中写中国著作权、板本权保护之源：“五代、宋时已有保护出版权的记载”，“这些虽尚为著作权保护的萌芽，但它在当时却处于世界领先的地位。”

今再考中国著作权、板本权之源，详加论述。要说的是，五代后唐“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宋“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兩浙轉運司 錄白》、《行在国子监 錄白》、《福建轉運使司》、

“浙東提舉司給榜禁戢翻刊”七部法令泉涌中国著作权、板本权之源，折射知识产权璀璨光芒。它标示中国是著作权发祥地，中国是板本权创始地，中国是著作权、板本权的发端国家，最早保护作者著作权、雕板印刷者板本权的是中国，著作权、板本权之源头在中国。五代、宋的著作权、板本权七部法令谓之国宝，我们应予深入挖掘，大书特书，洋洋中华文化自信。

一、雕板盛世造法律

先言雕板印刷。雕板、活字是中国古代印刷术的奇葩，本为雕板印刷，如今却被称为、写为雕版印刷，其未必更当，有无此要？画蛇添足。雕板印刷乃是术，板字直观、清晰、贴切，挺好，还不易与版的其它概念相混淆。而版字在汉语中有多种含义，特别是如今有出版权、版本、版权等诸多与版字相连的词语。雕板印刷用版字，既不形象且容易发生歧义。从古籍上看，雕板印刷用“板”字是常态，写“版”字是偶见。故讲中国古代的雕板印刷，还是用雕板印刷四字为好。

著作权、板本权的发生，须有两个必备条件。一是印刷业的兴起，二是法律的赋予。印刷业是著作权、板本权产生的经济基础，皮之不存毛将焉附。权利是法律赋予的，著作、板本经法律授权方为著作权、板本权。没有法律的赋予，著作权、板本权也就无从谈起。

公知著作权、板本权的发祥赖于印刷业，印刷业又赖于纸业。东汉蔡伦造纸，五代刻板印《九经》，造纸、印刷术恰是中国古代享誉世界的伟大发明。雕板印刷盛于五代，精于两宋。时势造法律，五代、宋颁布“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猶禁擅瑞必須申請國子監”、“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兩浙轉運司 錄白》、《行在國子監 錄白》、《福建轉運使司》、“浙東提舉司給榜禁戢翻刊”法令，尊儒安邦，维护雕板打击盗板，掘生中国著作权、板本权之源。

二、著作权、板本权的概念

探究著作权、板本权源头，先得申明什么是著作权、板本权。

（一）著作权

著作权亦称版权，指著作权人对作品所享有的权利。我国古代没有著作权一词，清末沈家本起草《大清著作权律》，从日本引进著作权法律术语。作品创作，自动产生著作权。权利是法律赋予的，没有法律对著作权的确认，就谈不上作者创作作品自动产生著作权。

（二）板本权

1. 出版者的版本权

出版作品，权利分属两种类别。一是著作权人的出版权，属著作权中财产权利的复制权。二是出版者的版本权，在邻接权之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规定：“出版者有权许可或者禁止他人使用其出版的图书、期刊的版式设计。前款规定的权利保护期为十年，截止于使用该版式设计的图书、期刊首次出版后第十年的12月31日。”著作权法赋予出版者对其出版的图书、期刊享有版式权，保护期为10年。版式谓版本形式的简称，故版式权又可称版本权。出版者出版作品需编排作品的版式，对作品的书页版式、装帧版式、版权页有创造性劳动，故对出版物版式享有自己的版本权。

2. 雕板印刷者的板本权

（1）板本权

出版者、出版权、版式、版式权、版本、版本权是现代的概念，回到雕板印刷时代，出版者可称雕板印刷者，出版权可称雕板印刷权，版式可称板式，版式权可称板式权，版本可称板本，版本权可称板本权。版式权同版本权，板式权同板本权。

雕板印刷盛时，现板本二字。宋朝史官范质等编撰的《宋會要·崇儒七》、宋代葉夢得的《石林燕語》、宋代沈括的《梦溪笔谈》、元脱脱等撰写的《宋史·列傳》等，都有“板本”二字。

板本权是雕板印刷者对其雕板印刷的图书的板式所享有的权利。

（2）板式

板式是雕板印刷书籍的样式。板式包括书页板式、装帧板式、板本权牌记。

书页板式，包括板面、大小题名、板框、界行、天头、地脚、板心、行款、字数、鱼尾、象鼻、书耳、条记、句读等等。

装帧板式，伴随雕板印刷兴起，出现蝴蝶装、线装。线装是雕板印刷书籍的主要装帧方式，形成书签、书衣、书名叶、书脑、书脊、书首、书脚、书根等等线装书的元素。

板本权牌记，牌记又称书牌。板本权牌记，镌有书名、作者、镌板人、藏板人、刊刻年代、刊板地点等。

雕板印刷者将上述板式元素巧妙运用，装于雕板印刷的书籍，创出自己的独有板式，成就雕板印刷书籍的板本权。

著作、板本经法律授权方为著作权、板本权。盛世出法律，雕板印刷鼎盛的五代、宋朝油生七部法令，端起著作权、板本权保护。

三、“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

（一）后唐朝廷初发“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

五代十国史称“乱世”，而雕板印刷乃盛世。前蜀毋昭裔发端雕板印九经，开先河，随之五代。五代十国发轫刻九经：周易、尚书、诗经、周礼、仪礼、礼记、左传、公羊、谷梁，惊天动地，创雕板印刷灿烂辉煌。五代朝廷变脸为刹那，然自后唐明宗敕令雕板印《九经》勅本起，虽后晋、后汉、后周朝野更迭，但雕板《九经》勅本的宏伟大业一脉相承，从未间断，撑雕板印刷鼎盛，积莫起著作权、板本权发生的经济基础。

五代雕板印刷盛世造法律，司马光《資治通鑑》载：“初唐明宗之世宰相馮道李慧請令判國子監田敏校正九經刻板印賣朝廷從之丁巳板成獻之由是雖亂世九經傳布甚廣”。后唐明宗令国子监田敏校正《九经》勅本，刻板印卖。国子监是封建王朝教育机关和最高学府，具有教育管理和国学教育双重职能，集行政与民事于一身。弘扬文化，编辑、雕板、售卖经书，是国子监实施民事行为的重要工作。后唐国子监校正、板印、售卖《九经》勅本，乃履行国子监国学教育的职责，是以民事身分出现的《九经》勅本的校正者、雕板印刷者、售卖者。后唐为了维护封建王朝的文化统治和保障国子监“校正九經刻板印賣”的经济利益，朝廷则颁发了保护“校正九經刻板印賣”的法律：“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中国的著作权、板本权油然而生。

宋代王溥撰《五代會要》：

五代會要卷八

褒崇先聖

宋

王

溥

撰

三編

後唐長興元年八月六日尚書比部員外郎知制誥崔悅奏臣伏見開元五年勅每年貢舉人見訖宜令引就國子監謁先聖先師學者謂之開講質疑義所司設食其監內得舉人亦準此例其日清資官五品已上並朝集使並往觀禮永為常式自經多故其禮久廢請再舉行從之

周廣順二年六月以文宣王四十三代孫前曲阜縣令孔仁玉復為曲阜縣令仍賜緋魚袋以亞聖顏淵裔孫顏涉為曲阜縣主簿仍勅兗州修葺祠宇墓側禁樵採時車駕親征兗州初平遂幸曲阜謁孔子祠既奠將致敬左右曰仲尼聖元無致敬之禮上曰文宣王師得無拜之即拜奠祠前

釋奠

後唐長興三年五月七日國子博士蔡同文奏伏見每年春秋二仲月上丁釋奠於文宣王以兗國公顏子配坐以閔子騫等為十哲排有祭奠其七十二賢圖形於四壁面前皆無酒脯自今後乞準本朝舊規文宣王四壁諸賢畫像面前請各設一豆一爵祠饗中書帖太常禮院檢討禮例分析申者今禮院檢討紀錄釋奠文宣王並中祀例祭以少牢其配座十哲見今行釋奠之禮伏自喪亂以來廢祭四壁英賢今準帖為國子博士蔡同文所奏文宣王四壁諸賢各設一豆一爵祠享當司詳郊祀錄文宣王從祀諸座各遵二實以栗黃牛脯豆二實以葵瓠虎醢蓋各一實以黍稷飯酒爵一禮文所設祭器無一豆一爵之儀者奉勅其文宣王四壁英賢自此每釋奠宜準郊祀錄各陳脯醢等諸物以祭

經籍

後唐長興三年二月中書門下奏請依石經文字刻九經印板勅令國子監集博士儒徒將西京石經本各以所業本經句讀抄寫注出于細看讀然後顏召能雕字匠人各隨部軼刻印板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其年四月勅差太子賓客馬端太常丞陳觀太常博士段昂路航尚書屯田員外郎田敏充詳勘官兼委國子監於諸色選人中召能書人端楷寫出旋付匠人雕刻每日五紙與減一選如無選可減等第據與改轉官資

周廣順六年六月尚書左丞兼判國子監事田敏進印板九經書五經文字九經字樣各二部一百三十冊顯德二年七月書門下奏國子監祭酒尹拙狀稱準勅校勘經

《五代會要》載：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

标点：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

后唐长兴三年（932年）二月，朝廷颁令广告天下：如果各色各等的人要写经书，必须依照国子监所印的敕本，不得将敕本经书更改变成错杂本。敕本，指皇帝确认的板本。国子监雕板《九经》的监本，经后唐明宗认可，即是敕本。

“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能够“廣頒天下”，表明这是一部后唐朝廷颁发的法令。

（二）“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保护《九经》敕本的著作权

《九经》是古人的经典著作，是有作者的。国子监板印的《九经》敕本，是《九经》注释本。《九经》敕本既有九经古本的作者，又有注释作者，《九经》敕本将他们一一署名。“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保护着作者的署名权。

敕本，乃是皇帝确认的《九经》注释本。《石林燕語》载：監本禮記月令唐明皇刪定也。后唐明皇日理万机，还亲手删改审定李林甫所注的監本《禮記·月令》。“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赋予《九经》敕本注释者对其注释部分享有著作权。

宋代薛居正的《舊五代史》载，后唐明宗准奏“依石经文字刻九经印板”。刻石经书严肃，差错甚少，有效地避免手抄易发生的讹传。《九经》敕本印板以西京石经为底本，加之国子监校正功夫，最大地保持着九经原貌。“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强有力保护《九经》敕本的作品完整性。

（三）“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赋予国子监对《九经》敕本享有板本权

后唐明宗令“國子監田敏校正九經”。九经浩瀚，“校正九經”，国子监将九部古代经典作品编排辑录成册，在雕板年代更是一项宏大工程。国子监此时作为雕板印刷者，校正板印《九经》敕本，颇下一番功夫。国子监祭酒田敏奉詔充详勘官，勘定《石经》本，校《九经》。国子监按明宗敕令，集博士儒徒，将西京石经本，各以所业本经，句读抄写注出，仔细看读。国子监受明宗委托，召书法能人，用端正的楷书写出《九经》。国子监再雇能雕字匠人，各随部帙刻板。之后，刷印、装订出《九经》敕本。国子监在校正、雕板、刷印、装订《九经》敕本中，创出《九经》敕本特有的板式。

“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确认国子监付出的智力创作，赋予国子监对《九经》敕本享有板本权。板本权为著作邻接权，具有专属性。“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以朝廷力量保护国子监《九经》敕本板本权的专有性、完整性。他人要写经书，在经书文字和板式上，必须依照国子监所雕印的敕本，不得更变成错杂本。这对于保障国子监印卖《九经》敕本的财产权益，打击盗版，都具有重要意义。

五代时，九经古本作者的财产权已经消失，九经进入公有领域，他人可以复制。《九经》敕本是为《九经》注释本，注释者将《九经》敕本注释部分的出版权授予国子监，国子监获得板印售卖权。国子监根据朝廷置任的职责，以及《九经》敕本注释者的授权和自身对《九经》敕本的板本权，有权将《九经》敕本雕板印刷成册，售卖于市，获取财产收益。

四、“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

（一）朝廷“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法令

宋代新安人羅壁《識遺》记载：宋太祖赵匡胤建隆至宋英宗赵曙治平年间，公元960-1067年，朝廷有“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的法令。

識道卷第一

余舊為刪記凡經傳所得家庭所講師友所聞筆不
筆置以備遺忘歲久成帙追憶舊讀聞於是編有考
暇日因別纂要萃為一書曰識道庶幾往者之筆
力不徒爾嘿耕羅壁子蒼甫

成書得書難

筆史

文繁省

雄釋文

孔子諱魯

經題籤

孔子師

書史記名

孔門多才

理根本

數增倍於此共計不減六
更須三年方可粗成
編文須細刪所存不過數十卷而已公閒居洛十五
年朝廷許開局自隨辟官授廩命吏給札故成此書
使無如許歲月及官主其上未必成也蔡氏云古書
自篆籀變而為隸竹簡變而為縑素縑素變而為紙
紙變而為模印模印便而書益輕後生童子習見以
為常與器物等藏之者祇觀美而已余謂書少而世
不知讀固可恨書多而世不知重尤可恨也唐末書
猶未有模印多是傳寫故古人書不多而精審作冊
亦不解線縫只覺紙成卷後以幅紙繫黏之猶今佛
老經

其後稍作冊子後唐明宗長興二年宰相馮道李惠
始令國子監田敏校六經板行之世方知鑄甚便宋
興治平以前猶禁擅鵠必須申請國子監熙寧後方
盡弛此禁然則士生於後者何其幸也

經義題

題義經目雖小節古人亦審朱文公見題伊川易傳者謂題周易程氏傳方是蓋後傳先經得尊經之意且言漢晉諸儒經注皆如此余按古傳春秋者三家公羊傳春秋穀梁傳皆先春秋經但先儒又有大名居下之說大名易詩書禮傳是也易以文王序加周字周岐陽地名姬先代所封

《識遺·卷第一》：後唐明宗長興二年宰相馮道李惠始令國子監田敏校六經板行之世方知

鑄甚便宋興治平以前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熙寧後方盡弛此禁然則士生於后者何其幸也。

标点：後唐明宗長興二年，宰相馮道、李惠始令國子監田敏校《六經》。板行之，世方知鑄甚便。宋興治平以前，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熙寧後，方盡弛此禁。然則士生於后者，何其幸也。

宋朝廷“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法令，跨趙王朝太祖、太宗、真宗、仁宗、英宗，適用百年。

（二）“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保護《七經義疏》等經書的著作權

宋真宗趙恒登基的第二年，公元999年，即詔令校定《七經》。邢昺受詔與杜鎬、舒雅、孫奭、李慕清、崔偓佺等校定《周禮》、《儀禮》、《公羊春秋傳》、《穀梁春秋傳》、《孝經》、《論語》、《爾雅》，成《周禮義疏》、《儀禮義疏》、《公羊春秋傳義疏》、《穀梁春秋傳義疏》、《孝經義疏》、《論語義疏》、《爾雅義疏》。《七經》屬注釋作品，“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賦予邢昺、杜鎬、舒雅、孫奭、李慕清、崔偓佺對《七經》的注釋部分享有著作權，含署名權、修改權、出板權、作品完整性權。“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法令，禁止擅鑄印《七經義疏》，要雕鑄《七經義疏》，必須向國子監申請，保護作者的著作權。

“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賦予唐陸德明對《經典釋文》的注釋部分享有著作權，含署名權、修改權、出板權、作品完整性權。其它經書也是如此，“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着保護其它經書的著作權。

（三）“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保護國子監對《七經義疏》等經書的板本權

《宋史·職官志》載：始置書庫監官以京朝官充掌印經史群書以備朝廷宣索賜予之用及出鬻而收其直以上於官。國子監“充掌印經史群書”。國子監依照掌管雕印經史群書職責，並根據《七經義疏》、《經典釋文》等注釋者的授權和自身對經書的板本權，有權編輯鑄印《七經義疏》、《經典釋文》等經書。國子監作為出鬻者，將鑄印的《七經義疏》、《經典釋文》等經書出鬻於市。“出鬻而收”，獲取錢財收益，表明北宋國子監對此依然是雕印出鬻經史書籍的民事主體。

國子監對《七經義疏》、《經典釋文》等經書排板制作，形成板本。“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法令，賦予國子監對雕印的經書享有板本權。國子監的板本權屬著作相鄰權，是絕對權，具有独占性、排他性。唯有國子監可雕印經書，他人若刻板經書，必須申請國子監。國子監許可，方可雕印；國子監不可，不得擅鑄。

“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法令，禁止擅鑄印經書，以法律禁力保護國子監對鑄印《七經義疏》、《經典釋文》等經籍的專有板本權。按照國子監監本的文字和板式鑄印經書，可以防止私人板印經書易出的差錯，有效地維護着《七經義疏》和其它經籍的嚴肅性。

五、“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

（一）詔“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

宋代李焘《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百六十六》載：詔以新修經義付杭州成都府路轉運司鑄板所入錢封樁庫半年一上中書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從中書禮房請也。

标点：詔：“以新修經義付杭州、成都府路轉運司鑄板，所入錢封樁庫，半年一上中書。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從中書禮房請也。”

朝廷詔書禁止私自鑄印經義及出鬻，將“私印及鬻”者上了刑，“杖一百”，以杖刑“禁私印及鬻”，且出賞錢，“許人告”，對舉報人“賞錢二百千”。罰賞並舉，此是五代以來的首詔，不愧宋神宗趙顥英年壯志勵精圖治的“熙寧變法”。

“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存續時間雖不長，但在著作權、板本權發詳史上，畢竟閃爍過這一詔令。然這一閃爍亦被後者效仿，南宋則立“追板劈毀斷罪施行”法令，用刑法“斷罪”惩治盜板，保護著作權板本權。

（二）“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保護《三經義》的著作權、板本權

《宋史·志卷第一百十·選舉三》載：神宗尤垂意儒學，詔令修撰《三經義》。王安石、呂惠卿、王安石之子王雱奉詔修撰《毛詩》、《尚書》、《周禮》。熙寧八年，公元1075年，《詩義》、《書義》、《周禮義》完成，合稱《三經義》。

“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保護《毛詩》、《尚書》、《周禮》作者的署名權、修改權、作品完整性權，賦予王安石、呂惠卿、王雱對《毛詩義》、《尚書義》、《周禮義》注釋部分享有著作權，含署名權、修改權、出板權、作品完整性權。

熙寧八年六月，中書門下將《詩義》、《書義》、《周禮義》文字副本送交國子監，國子監鑄板，制《詩義》、《書義》、《周禮義》板本。“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賦予國子監得取《詩義》、《書義》、《周禮義》的板本權。國子監刊行出鬻鑄板的《三經義》，此法律地位依舊是民事主體。“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法令，保護國子監對《三經義》和其它經書的板本權。

六、《兩浙轉運司 錄白》

（一）《兩浙轉運司 錄白》原文

南宋，建州建本興旺，盜板跟隨，反催知識產權。

祝穆、祝洙父子著書立說且自家刻書刊行《方輿勝覽》、《四六寶苑》數書，雕板所費銀兩浩瀚。然竟有嗜利之徒翻板盜印，牟取昧利。祝家父子尋求官方保護，祝太博宅幹人吳吉上狀官府。

時勢造法律。公元1225年南宋趙昀登位，理宗，嘉熙二年，即公元1238年，一則標示古代建本著作權、板本權的地方法令《兩浙轉運司 錄白》破土而出。

《兩浙轉運司 錄白》收錄於祝穆的《方輿勝覽》，《方輿勝覽》宋槧本國內已無，好在日本皇家圖書館宮內廳書陵部尚存。

兩所轉運司

錄白

據祝太博宅幹人_只吉狀本宅見雕諸郡
 志名曰方輿勝覽_上四六寶苑兩書並係
 本宅進士私_印編輯數載辛勤今來_印板
 所費浩瀚竊恐書市嗜利之徒輒將上件
 書版翻開或改換名目或以節略輿地紀
 勝等書為名翻開攙奪致本宅徒勞心力
 枉費錢本委實切害照得雕_言合經
 使臺申明乞行約束庶絕翻版之患乞給
 榜下衢婺州雕書籍處張掛曉示如有此

色容本宅陳告乞追人毀版嚴治施行奉
台判備榜頂至指揮

右今出榜衢婺州雕書籍去處張掛曉示各
令知悉如有似此之人仰經所屬陳告追究
毀版施行故榜

嘉熙貳年拾貳月_印日榜

衢婺州雕書籍去處張掛

轉運副使曾

台押

福建路轉運司狀乞給榜約束所屬不得翻
開上件書版並同前式更不再錄白

兩浙轉運司 錄白

據祝太博宅幹人吳吉狀本宅見雕諸郡志名曰方輿勝覽并四六寶苑兩書並係本宅進士私自編輯數載辛勤今來雕板所費浩瀚竊恐書市嗜利之徒輒將上件書版翻開或改換名目或以節略輿地紀勝等書為名翻開攬奪致本宅徒勞心力枉費錢本委實切害照得雕書合經

使臺申明乞行約束庶絕翻版之患乞給榜下衢婺州雕書籍處張掛曉示如有此色容本宅陳告乞追人毀版斷治施行奉台判備榜須至指揮

右今出榜衢婺州雕書籍去處張掛曉示各令知悉如有似此之人仰經所屬陳告追究毀版施行故榜

嘉熙貳年拾貳月 日榜

衢婺州雕書籍去處張掛

轉運副使曾 台押

福建路轉運司狀乞給榜約束所屬不得翻開上件書版並同前式更不再錄白。

标点：

《兩浙轉運司 錄白》

據祝太博宅幹人吳吉狀，本宅見雕諸郡志名曰《方輿勝覽》并《四六寶苑》兩書，並係本宅進士私自編輯，數載辛勤。今來雕板，所費浩瀚。竊恐書市嗜利之徒，輒將上件書版翻開，或改換名目，或以《節略輿地紀勝》等書為名，翻開攬奪，致本宅徒勞心力，枉費錢本，委實切害。照得雕書合經

使臺申明，乞行約束，庶絕翻版之患。乞給榜下衢、婺州雕書籍處，張掛曉示。如有此色，容本宅陳告，乞追人毀版，斷治施行。奉台判，備榜須至指揮。

右今出榜衢、婺州雕書籍去處，張掛曉示，各令知悉。如有似此之人，仰經所屬陳告追究，毀版施行，故榜。

嘉熙貳年拾貳月 日榜。

衢、婺州雕書籍去處張掛。

轉運副使曾 台押。

福建路轉運司狀，乞給榜約束所屬，不得翻開上件書版，並同前式，更不再錄白。

法律由国家有关机关制定，按特定形式颁布，以国家机器强制力予以保障。地方性法令由地方有关机关制定，按特定形式颁布，以当地国家机器强制力予以保障。《兩浙轉運司 錄白》是则地方性法令，不是南宋朝廷颁布的法律。《兩浙轉運司 錄白》的“兩浙轉運司”是谁？职掌两浙西路、两浙东路的都转运使司是《兩浙轉運司 錄白》的制定者。

（二）《兩浙轉運司 錄白》确认祝穆著作权、板本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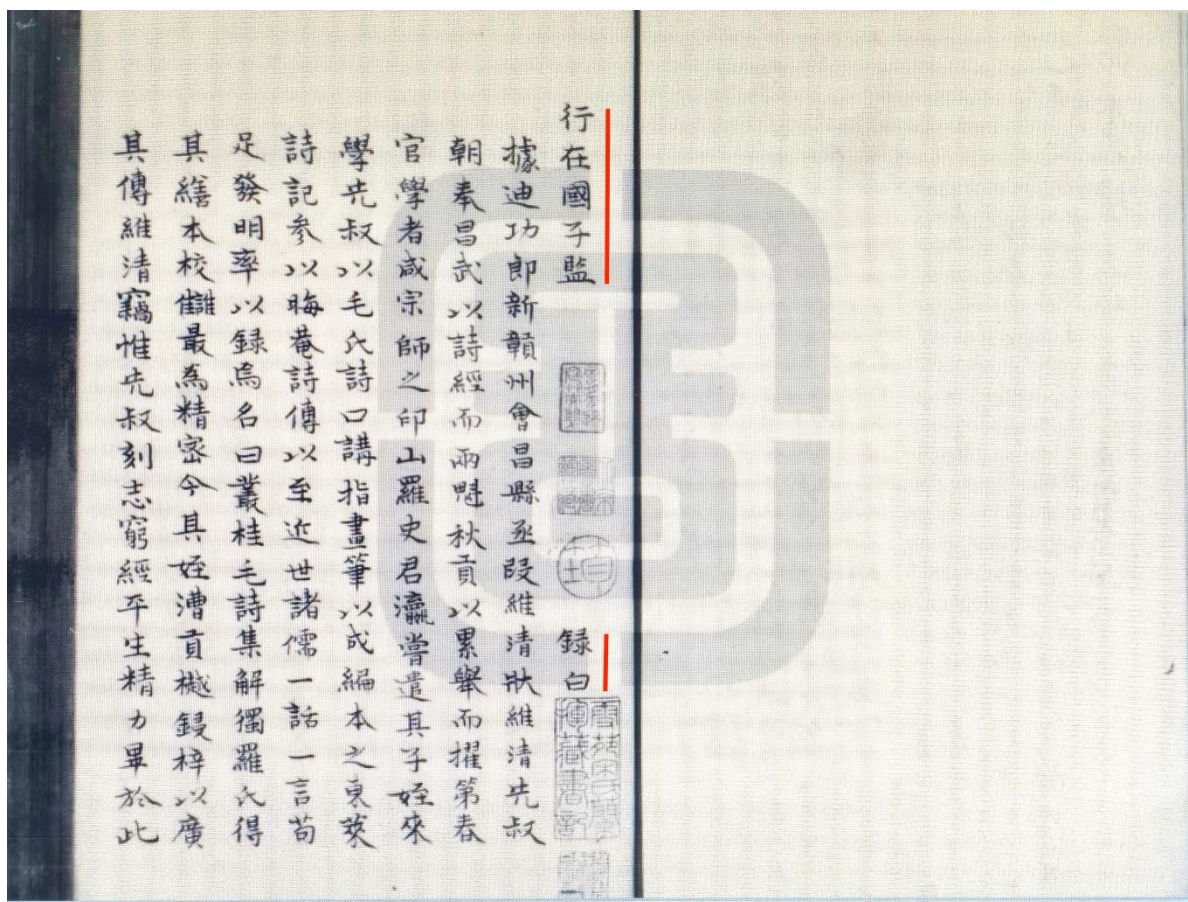
《兩浙轉運司 錄白》曰：“《方輿勝覽》并《四六寶苑》兩書，並係本宅進士私自編輯，數載辛勤。今來雕板，所費浩瀚。”《方輿勝覽》、《四六寶苑》为祝穆大作，署名“祝穆”，祝穆系《方輿勝覽》及《四六寶苑》、《事文類聚》的作者，享有著作权。对于“書市嗜利之徒，輒將上件書版翻開，或改換名目，或以《節略輿地紀勝》等書為名，翻開攬奪”的盗板行为，《兩浙轉運司 錄白》令：“使臺申明，乞行約束，庶絕翻版之患。”“乞給榜約束所屬，不得翻開上件書版”，“如有此色，容本宅陳告，乞追人毀版，斷治施行。”“如有似此之人，仰經所屬陳告追究，毀版施行，故榜。”以强有力的手段保护祝穆对《方輿勝覽》、《四六寶苑》的著作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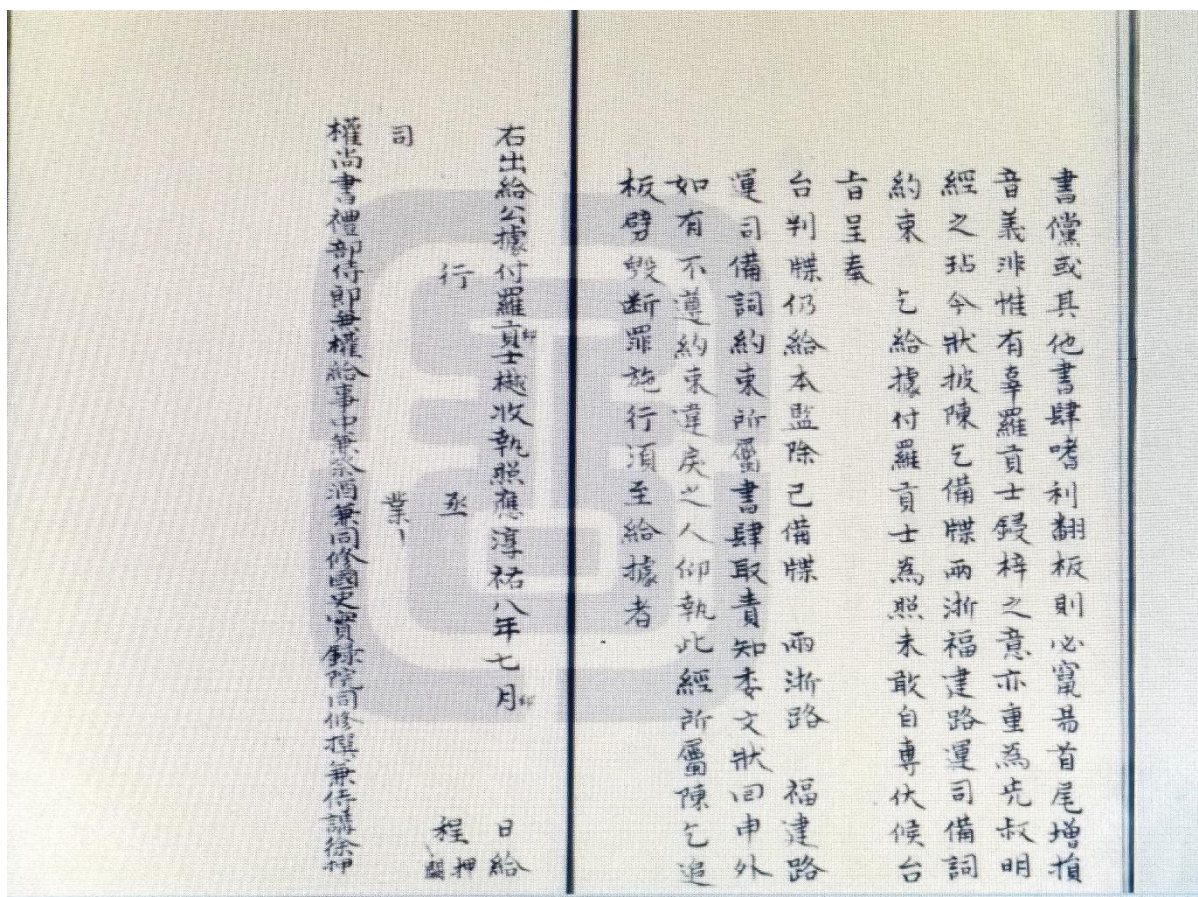
《兩浙轉運司 錄白》确认祝穆、祝洙作为雕板印刷者对《方輿勝覽》、《四六寶苑》享有板本权，以法治手段保护祝穆、祝洙作为雕板印刷者对《方輿勝覽》、《四六寶苑》享有的板本权。

七、《行在國子監 錄白》

（一）《行在國子監 錄白》原文

南宋理宗趙昀淳祐八年七月，即 1248 年，國子監頒發一則《行在國子監 錄白》，該法令收錄附在宋段昌武《毛詩集解·卷第三十·商頌》的明板本之中。





明板本《毛詩集解·卷第三十·商頌》附：

《行在國子監 錄白》

據迪功郎新贛州會昌縣丞段維清狀維清先叔朝奉昌武以詩經而兩魁秋貢以累舉而擢第春官學者咸宗師之印山羅史君瀛嘗遣其子姪來學先叔以毛氏詩口講指畫筆以成編本之東萊詩記參以晦菴詩傳以至近世諸儒一話一言苟足發明率以錄焉名曰叢桂毛詩集解獨羅氏得其繡本校讎最為精密今其姪漕貢樾鋟梓以廣其傳維清竊惟先叔刻志窮經平生精力畢於此書儻或其他書肆嗜利翻板則必竄易首尾增損音義非惟有辜羅貢士鋟梓之意亦重為先叔明經之玷今狀披陳乞備牒兩浙路 福建路運司各詞約束乞給據付羅貢士為照未敢自專伏候台旨呈奉

台判牒仍給本監除已備牒 兩浙路 福建路運司各詞約束所屬書肆取責知委文狀回申外如有不遵約束違戾之人仰執此經所屬陳乞追板劈毀斷罪施行須至給據者

右出給公據付羅貢士樾收執照應淳祐八年七月 日給

行 丞 程 押
司 業
權尚書禮部侍郎兼權給事中兼祭酒兼同修國史實錄院同修撰兼侍講徐押

标点：

《行在國子監 錄白》

據迪功郎新贛州會昌縣丞段維清狀：維清先叔朝奉昌武，以《詩經》而兩魁秋貢，以累舉而擢第春官，學者咸宗師之。印山羅史君瀛嘗遣其子姪來學，先叔以《毛氏詩》口講指畫，筆以成編。本之東萊《詩記》，參以晦菴《詩傳》，以至近世諸儒，一話一言，苟足發明，率以錄焉，名曰《叢桂毛詩集解》。獨羅氏得其繡本，校讎最為精密，今其姪漕貢樾鋟梓以廣其傳。維清竊惟先叔刻志窮經，平生精力，畢於此書。儻或其他書肆嗜利翻板，則必竄易首尾，增損音義。

非惟有辜羅貢士侵梓之意，亦重為先叔明經之玷。今狀披陳，乞備牒兩浙、福建路運司備詞約束，乞給據付羅貢士為照。未敢自專，伏候台旨。呈奉

台判牒，仍給本監。除已備牒兩浙路、福建路運司備詞約束，所屬書肆，取責知委文狀回申外，如有不遵約束違戾之人，仰執此經所屬陳乞，追板劈毀，斷罪施行。須至給據者。

右出給公據付羅貢士槧收執照應。淳祐八年七月 日給。

司	行	丞	程 押
		業	

權尚書禮部侍郎兼權給事中兼祭酒兼同修國史實錄院同修撰兼侍講徐押

宋段昌武，精通《詩經》，以《毛氏詩》口講指畫，筆以成編。以至近世諸儒，一話一言，苟足發明，率以錄焉，名曰《叢桂毛詩集解》。段昌武刻志窮經，平生精力，畢于此書。獨有羅氏得其繆本，校讎最為精密。今其侄漕貢槧，侵梓，以廣其傳。

宋迪功郎新贛州會昌縣丞段維清系段昌武之侄，為制止書肆嗜利翻板《叢桂毛詩集解》，他向國子監行狀：“儻或其他書肆嗜利翻板，則必竄易首尾，增損音義。非惟有辜羅貢士侵梓之意，亦重為先叔明經之玷。今狀披陳，乞備牒兩浙、福建路運司備詞約束，乞給據付羅貢士為照。未敢自專，伏候台旨。”

宋理宗淳祐八年七月，公元 1248 年，國子監“除已備牒兩浙路、福建路運司備詞約束，所屬書肆，取責知委文狀回申外，如有不遵約束違戾之人，仰執此經所屬陳乞，**追板劈毀，斷罪施行。**”

（二）《行在國子監 錄白》保護《叢桂毛詩集解》的著作權、板本權

國子監《行在國子監 錄白》保護《叢桂毛詩集解》作者、校讎者的著作權，保護《叢桂毛詩集解》雕板印刷者的板本權。

國子監《行在國子監 錄白》對《叢桂毛詩集解》的書肆嗜利翻板者，“**追板劈毀斷罪施行**”。以刑法之力保護段昌武的著作權，即保護段昌武對《叢桂毛詩集解》的署名權、出板權、作品完整性權。

國子監《行在國子監 錄白》對《叢桂毛詩集解》的書肆嗜利翻板者，“**追板劈毀斷罪施行**”。以刑法之力保護校讎者羅氏的著作權，即保護羅氏對《叢桂毛詩集解》校讎部分的署名權、出板權、作品完整性權。

國子監《行在國子監 錄白》對《叢桂毛詩集解》的書肆嗜利翻板者，“**追板劈毀斷罪施行**”。以刑法之力保護《叢桂毛詩集解》雕板印刷者羅槧的專有板本權。國子監並出具公據付給羅貢士槧，收執照應。

八、《福建轉運使司》

公元 1265 年，南宋趙禔登位，度宗，年號咸淳。咸淳二年即公元 1266 年，此時距頒布《兩浙轉運司 錄白》的 1238 年已過 28 年。然盜板不住，祝太博宅幹人吳吉再狀告至官府。這一年 6 月，又一則標示、保護著作權、板本權的地方法令《福建轉運司》再度運生。

（一）《福建轉運使司》原文

《福建轉運使司》這則錄白收錄於祝洙增訂的《新編方輿勝覽》卷首。

溥丁卯季春清明
從政郎新差監行
在文思院 洙謹跋

福建轉運使司

據祝太博宅幹人吳吉狀稱本宅先隱士私編事
文類聚方輿勝覽四六妙語本官思院續編朱子
四書附錄進塵
御覽並行于世家有具書乃是一生燈窓勤辛所
就非其它剽竊編類者比當來累經兩浙轉運使
司浙東提舉司給榜禁載翻刊近日書市有一等
嗜利之徒不能自出已見編輯專一翻板竊忍或
改換名目或節略文字有誤學士大夫披閱實為
利害照得雕書合經使臺申明狀乞給榜下麻沙

書坊長平熊屯刊書籍等處張掛曉示仍乞帖嘉
禾縣嚴責知委如有此色容本宅陳告追入毀板
斷治施行庶杜翻刊之患奉
運使判府郎制待制修史中書侍郎台判給榜
須至曉示

右今榜麻沙書坊張掛曉示各仰通知毋至違犯故
榜使 咸淳貳年陸月

兩浙路轉運司狀乞給榜約束所屬不得翻刊上位
書板並同前式更不再錄白

今其引開本集于后

隱士私編名賢記序詩文及史傳釋官雜說
始數千篇若非表而出之亦幾明珠之暗投
今取全篇分類以便檢閱其一聯片語不成
章者更不贅錄蓋演而伸之則為一部群志
總而會之則為一部文集庶幾旁通曲暢云
元本拾遺各入本州之下新增五百餘條除
山川風俗等無詩文者餘並標出覽者詳之

記

秦少游龍井記臨安同 歐陽永叔有美堂記
白居易冷泉記 蘇子美滄浪亭記平江同
朱元晦撰吳公祠記 黃直卿撰尹公祠記
錢君倚義田記 孫進吉普明記
蘇子美水月禪院記 新增 范至能三高祠記 新增

福建轉運使司

據祝太博宅幹人吳吉狀稱本宅先隱士私編事文類聚方輿勝覽四六妙語本官思院續編朱子四書書附錄進塵

御覽並行于世家有具書乃是一生燈窗勤辛所就非其它剽竊編類者比當來累經兩浙轉運使司浙東提舉司給榜禁戢翻刊近日書市有一等嗜利之徒不顧自出己見編輯專一翻板竊恐或改換名目或節略文字有誤學士大夫披閱實為利害照得雕書合經使臺申明狀乞給榜下麻沙書坊長平熊屯刊書籍等處張掛曉示仍乞帖嘉禾縣嚴責知委如有此色容本宅陳告追人毀板斷治施行庶杜翻刊之患奉

運使判府節制待 制修史中書侍郎台判給榜須至曉示

右今榜麻沙書坊張挂曉示各仰通知毋至違犯故榜 咸淳貳年陸月

使

兩浙路轉運司狀乞給榜約束所屬不得翻刊上位書板並同前式更不再錄白。

标点：

《福建轉運使司》

據祝太博宅幹人吳吉狀，稱本宅先隱士私編《事文類聚》、《方輿勝覽》、《四六妙語》，本官思院《續編朱子四書書附錄》進塵。

御覽並行于世家有具。書乃是一生燈窗勤辛所就，非其它剽竊編類者比，當來累經兩浙轉運使司、浙東提舉司給榜禁戢翻刊。近日書市有一等嗜利之徒，不顧自出己見編輯，專一翻板竊恐，或改換名目，或節略文字，有誤學士大夫披閱，實為利害。照得雕書合經，使臺申明。狀乞給榜下麻沙、書坊、長平、熊屯刊書籍等處，張掛曉示。仍乞帖嘉禾縣嚴責知委，如有此色，容本宅陳告，追人毀板，斷治施行，庶杜翻刊之患。奉

運使判府節制待 制修史中書侍郎台判，給榜須至曉示。

右今榜麻沙、書坊張挂曉示，各仰通知，毋至違犯故榜。 咸淳貳年陸月

使

兩浙路轉運司狀，乞給榜約束所屬，不得翻刊。上位書板，並同前式，更不再錄白。

福建路轉運使司制定了《福建轉運使司》錄白。

（二）《福建轉運使司》保护祝穆祝洙的著作权

《福建轉運使司》曰：“本宅先隱士私編《事文類聚》、《方輿勝覽》、《四六妙語》”，“書乃是一生燈窗勤辛所就，非其它剽竊編類者比，當來累經兩浙轉運使司、浙東提舉司給榜禁戢翻刊。”这里的《方輿勝覽》乃《新編方輿勝覽》，是祝洙在祝穆《方輿勝覽》上的增补本，祝穆、祝洙都是《新編方輿勝覽》的作者。祝穆虽已故，但对《方輿勝覽》依然享有著作权。时有“人一走茶就凉”、“人一死权利随之消灭”的说法，而《福建轉運使司》此时了不起地确认已故的祝穆仍是《新編方輿勝覽》的作者之一，享有《新編方輿勝覽》的著作权。

《福建轉運使司》确认祝洙是《續編朱子四書書附錄》的作者，对《續編朱子四書書附錄》享有著作权，享有作者的雕板印刷权，即出板权。

《福建轉運使司》揭露侵犯祝穆、祝洙著作权行径：“近日書市有一等嗜利之徒，不顧自出己見編輯，專一翻板竊恐，或改換名目，或節略文字，有誤學士大夫披閱，實為利害。”对此，《福建轉運使司》令：“照得雕書合經，使臺申明。狀乞給榜下麻沙、書坊、長平、熊屯刊書籍等處，張掛曉示。仍乞帖嘉禾縣嚴責知委，如有此色，容本宅陳告，追人毀板，斷治施行，庶杜翻刊之患。”

“奉運使判府節制待 制修史中書侍郎台判，給榜須至曉示。右今榜麻沙、書坊張挂曉示，各仰通知，毋至違犯故榜。”“使兩浙路轉運司狀，乞給榜約束所屬，不得翻刊。上位書板，並同前式，

更不再錄白。”以高压的法治手段保护祝穆、祝洙对《事文類聚》、《四六妙语》、《新编方輿勝覽》、《續編朱子四書書附錄》的著作权。

（三）《福建轉運使司》保护祝洙的板本权

祝洙雕板印刷《事文類聚》、《四六妙语》、《新编方輿勝覽》、《續編朱子四書書附錄》，创书的板本，《福建轉運使司》对盗板者“追人毀板斷治施行庶杜翻刊之患”，以高压的法治手段保护祝洙对《事文類聚》、《四六妙语》、《新编方輿勝覽》、《續編朱子四書書附錄》的板本权。

九、“浙東提舉司给榜禁戢翻刊”

《福建轉運使司》錄白中提到“浙東提舉司给榜禁戢翻刊”。看来，在两浙轉運使司制定《兩浙轉運司 錄白》时，浙東提舉司也颁布了一则錄白，“给榜禁戢翻刊”。遗憾的是，祝洙未将浙東提舉司的錄白收录到《新编方輿勝覽》。

十、评析

（一）“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

1. 五代“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开创著作权、板本权的先河

著者 1990 年提出：“五代、宋时已有保护出版权的记载”，“为著作权保护的萌芽”，“它在当时却处于世界领先的地位”。今再详加论证“五代说”：中国著作权、板本权的最初源头在五代后唐。如此定格，若得认可，则将版权界通说中国著作权保护始于宋的论点提前一个朝代，公认中国五代时期就燃起著作权、板本权的星星之火。

2. 五代、宋的七部著作权、板本权法令是世界上最早的著作权、板本权

1710 年英国《为鼓励知识创作而授予作者及购买者就其已印刷成册的图书在一定时期内之权利的法》生效，这部法律冠以当时在位的英国女王安娜之名，被简称为《安娜法令》。《安娜法令》“授予作者及购买者就其已印刷成册的图书在一定时期内之权利”，授予作者及购买者对图书在一定时期内的独占权。该“购买者”，指即印刷商、书商，不是图书购买人。《安娜法令》对世界各国的版权立法产生了重大影响。

西方学者普遍说《安娜法令》是版权保护之始，不否认《安娜法令》是世界上第一部版权法，具有伟大意义。就作者的著作权来说，将中国五代、宋的七部著作权法令打包，乃勾勒著作权所含的人身权、财产权的基本要义，如此，它要比《安娜法令》早几百年。就雕板印刷者的板本权来说，五代后唐“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比《安娜法令》早 700 多年，也比十五世纪后期，英王赐给图书出版商人的印刷特权早 500 多年。中国五代、宋的七部著作权、板本权法令束起，不难看出，它已构出著作权、板本权法律的基础框架，这不愧是世界上最早的著作权、板本权。

（二）“廣頒天下如諸色人要寫經書並須依所印勅本不得更便雜本交錯”、“猶禁擅鑄必須申請國子監”、“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二百千”、《兩浙轉運司 錄白》、《行在國子監 錄白》、《福建轉運使司》、“浙東提舉司给榜禁戢翻刊”

五代宋的这七部法令是七颗璀璨明珠，映照出中国古代官方赋予作者著作权、雕板印刷者板本权的始端，开创了法令保护作者著作权、雕板印刷者板本权的先河，透载着打击盗板的气势直冲云霄，对后世产生深远影响。

在民间，唤醒诸多雕板印刷者板本权意识，他们纷纷拿起利用板本权牌记申明权利保护。例如，南宋王称的《東都事略》，在初刻本目录页上附有一方板本权牌记：“眉山程舍人宅刊行，已由上司，不许覆板。”南宋缘起的雕板印刷板本权牌记申明保护之风，一直吹至元明清民国。

五代宋保护著作权板本权的七部法令奠定了中国著作权法律的基石。

清末西风东进，沈家本主持立法，起草《民律草案》等若干法律草案文本，唯《大清著作权律》于宣统二年即 1910 年颁布，可见古代著作权法令对国人的影响。之后，中华民国北洋政府 1915 年颁布《著作权法》，中华民国国民政府 1928 年颁布《著作权法》。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986 年民法通则通过后，民事单行法，率先在 1990 年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之后才陆续制定收养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修改婚姻法、合同法、物权法、侵权责任法、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等民事单行法。这或许是古代著作权法令和《大清著作权律》影响深远的巧合吧。